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0-009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构成公司业务对关联人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2020年3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永生、刘士财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马严将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该等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19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的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开展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该等交易事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或军方审定价进行定价,未发现通过此项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我们同意《关于确认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该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此项议案的表决。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等关联交易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2019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和2020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程序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为保证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对2019年拟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公司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总额将不超过23,800.00万元。公司已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发生额度(万元)	2019年实际发生额度(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中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天津通广集团振海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宝康塑胶管材有限公司、天津通广集团机械电子有限公司、天津中环安讯达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六〇九电缆有限公司、天津市中环天佳电子有限公司、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原材料采购、商品采购	20,000.00	14,404.29	公司加大了关联交易管控力度,增加了原材料及商品采购的供应商范围,减少了关联交易采购支出
采购商品	参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天津通广集团振通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通广集团振通电子有限公司等)	参股子公司	原材料采购、商品采购	2,800.00	1,986.48	不适用
提供劳务	包括但不限于天津通信广播集团有限公司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咨询服务、技术服务	200.00	126.51	不适用
房屋租赁	包括但不限于天津通信广播集团有限公司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房屋、设备租赁服务	800.00	501.88	不适用
合计				23,800.00	17,019.17	

备注:预计发生和实际发生额度均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

(三)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和2020年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公司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总额将不超过16,990.00万元。公司将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预计2020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020年预计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0年初至2月底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环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天津通广集团振海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宝康塑胶管材有限公司、天津通广集团机械电子有限公司、天津中环安讯达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六〇九电缆有限公司、天津市中环天佳电子有限公司、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10,290.00	原材料采购、商品采购	市场价	1,634.03	14,404.29	公司未来将加大关联交易控制力度,减少关联交易行为发生。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参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天津通广集团振通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通广集团振通电子有限公司、等)	参股子公司	2,400.00	原材料采购、商品采购	市场价、军方审定价	0	1,986.48	不适用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包括但不限于天津通信广播集团有限公司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0.00	咨询服务、技术服务	市场价	0	126.51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博通睿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3,500.00	咨询服务、技术服务	市场价	0	400.00(注)	根据公司未来大数据等新业务需求预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包括但不限于天津通信广播集团有限公司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600.00	房屋、设备租赁服务	市场价	375.43	501.88	不适用
合计			16,990.00			2,009.46	17,419.16	

备注:预计发生和实际发生额度均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由于北京博通睿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注册成立,公司无法提前将其列入至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度内,故2019年公司与北京博通睿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开发合同》未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因此该表中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与上表中2019年实际发生额度有所差异。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一)天津通广集团振海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尹刚

注册地址:河北区新大路185号

注册资本:624.8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整件、部件、电源变换器、滤波器、放大器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生产、加工、销售;自有仪器、设备的租赁(不包含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2,451.30万元,净资产为1,015.75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2,624.36万元,净利润为238.9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津通广集团振海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间接控股子公司,天津通广集团振海科技有限公司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二)天津市宝康塑胶管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时勇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北区新大路185号

注册资本:96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塑料及塑料制品制造;塑料模具制造、修理;化工(不含易毒品、危险品);为企业及家庭提供劳务服务;塑料及塑料制品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普通货运。(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4,213.28万元,净资产为420.06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3,751.56万元,净利润为-258.11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津市宝康塑胶管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三)天津通广集团机械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德朋

注册地址:河北区新大路185号

注册资本:1584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子工业专用设备、日用电器器具、天线、模具、环保机械、空气净化设备、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摩托车零部件及配件、照明器具、机房空调、弹簧、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塑料制品制造、加工、批发兼零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2,828.90万元,净资产为1,947.10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3,963.71万元,净利润为121.53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津通广集团机械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四)天津中环安讯达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光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华路71号(一期厂房)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制造;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租赁;通讯设备制造及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4,107.81万元,净资产为1,833.65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4,406.39万元,净利润为-130.91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津中环安讯达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五)天津六〇九电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顺民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北区天泰路361号

注册资本:9153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光缆制造和销售;电线、电缆技术测试、咨询、服务;电视天线安装、货物运输、塑料零件、泡沫塑料制造和销售;金属材料拉丝加工及电缆料生产和销售;自有房屋及设备的租赁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99,902.18万元,净资产为61,252.10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45,314.68万元,净利润为46,263.64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津六〇九电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六)天津市中环天佳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真

注册地址: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科馨公寓25门416室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电子与信息的技术及产品);文化办公用机械、计算机及外围设备批发兼零售;复印机配件、激光打印机配件、墨粉制造;注塑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8,405.54万元,净资产为7,468.42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5,981.06万元,净利润为320.40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津市中环天佳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七)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太金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航海路53号

注册资本:24584.9768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印刷电路板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委托加工;上述产品及其同类商品和技术的研发、设计、咨询及服务;代收代付水费、电费、蒸气费、燃气费;机械设备销售及维修;自营或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自有房屋及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58,167.5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9,175.50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41,824.26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67.15万元。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八)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俊辉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泰山路6号

注册资本:10864.0824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子及通讯设备制造、设计及相关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消耗材料、计算机软硬件、机电设备的销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自有机械设备租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企业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企业管理服务;企业指导服务;企业孵化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取得经营许可后方可经营);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质检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59,124.93万元,净资产为21,292.95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61,584.28万元,净利润为2,099.56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九)天津通广集团振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严

注册地址:河北区新大路185号

注册资本:26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子与信息、光机电一体化、新材料环境科学和劳动保护技术及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元器件批发兼零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710.85万元,净资产为635.23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508.19万元,净利润为68.75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天津通广集团振通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参股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马严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因此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十)天津通广集团振通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严

注册地址:华苑产业区二纬路6号E座301室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子信息、软件、光机电一体化、新材料、环境保护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电子元器件、计算机及外围设备批发兼零售;计算机、通信设备、可穿戴智能设备、智能车载设备制造;自有房屋租赁。(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11,285.61万元,净资产为9,404.99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4,212.51万元,净利润为1,138.42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天津通广集团振通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马严担任该公司董事长,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十一)天津通信广播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琦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北区新大路185号

注册资本:18151.1409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经营经国家批准的三类计划商品、其它三类商品的出口及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设备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开展"三来一补"业务;电子及通信设备的开发、制造及技术咨询服务;开发、生产、销售电视机、视听设备及相关家用电器、计算机、监视器、机顶盒、显示器以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电器设备、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围设备的批发兼零售;车辆照明器具、汽车音响、导航仪、照明器具的开发、生产、销售、加工、安装;家用电器修理;模具及生产技术装备制造;商业;劳务服务;汽车配件;木制品制造;自有房屋租赁;自有设备租赁;停车设备、起重设备制造;科技企业孵化服务;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技术、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相关软硬件设备的销售。(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42,502.80万元,净资产为29,899.52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2,903.00万元,净利润为3,306.25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津通信广播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十二)北京博通睿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洪光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苑5号楼9层936、937室

注册资本:15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161.90万元,净资产为3.61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208.74万元,净利润为3.61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北京博通睿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肖鹏担任该公司董事,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十三)天津光电久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牛贺群

注册地址: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新北路4668号创新创业园内23-B号商务楼中3013C号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硒鼓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打印机、传真机维修、销售;办公设备安装、租赁、维修服务;对外贸易经营;电子产品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电器配件及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总资产为1,698.00万元,净资产为745.32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3,012.82万元,净利润为309.64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天津光电久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十四)其他关联方

2020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主要指控股股东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其他相关单位,以及其他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它们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在与关联方进行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时,均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参考同类商品的市场价格或军方审定价格,定价公允。

公司将根据日常关联交易发生的具体事项,与关联方签署具体交易协议,详细约定交易价格、交易内容等事项,规避公司经营风险。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0年度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交易定价原则采用市场化或军方审定价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0-007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原因:公司所处的军民用专网无线通信行业具有研发周期较长,研发投入较大的特点,要求企业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并且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时期,未来将有较大规模的投资需求,在充分考虑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兼顾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结果,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5,316,672.4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336,841,309.57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19,027,701.28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并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实际需要,2019年度本公司拟分配现金红利,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1.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2019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5,316,672.44元,若以本次董事会会议当天公司总股本77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77,200,000.00元,占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316,672.44元的22.36%,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公司所处的军民用专网无线通信行业具有研发周期较长,研发投入较大的特点,要求企业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并且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时期,未来将有较大规模的投资需求,在充分考虑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兼顾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为保持公司长效竞争力,需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主要从事军民专网无线通信终端和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所生产的无线通信产品对保密性、安全性、可靠性以及复杂通信环境的适应性要求较高,需要持续的研发投入方可保证足够的技术储备,且公司研发项目多具有投入规模大、项目建设周期长、回报周期长等特点。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在20%以上,较高的研发投入规模为公司的技术领先与创新提供了持续的动力和必要的保障,为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保持公司长效竞争力,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所需流动资金增加。

2、公司未来对外投资需求增加

公司2019年成立了专业投资平台九域通(深圳)投资有限公司,未来将以战略投资、产业项目孵化、重大项目投资和资产资源整合为目标进行产业布局,挖掘契合公司发展需要,与产业链上下游相关的优质标的或项目,培育公司的新业务板块。由于未来具有较大规模的投资需求,因此需要较多的留存收益。

3、公司资产及业务规模增长需要

随着公司资产、业务及生产规模的增长,公司需要大量的运营资金来保持并推动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充足的资金能够减少公司银行贷款,节约公司的财务成本,提升公司整体效益,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回报。

综上所述,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当前的发展特点和财务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做出的,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和《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今后公司将更加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整体发展的相互平衡,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双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本次董事会审议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当前的发展特点和财务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做出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到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公司《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第二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0-012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8]212号《关于核准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55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5,5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5,797.8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702.2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2月13日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A90016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397,021,955.89元,2018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共计189,857,404.16元(含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127,264,180.59元),2018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3,379,351.37元,截至2018年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10,543,903.10元。

(三)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2019年1月1日)	210,543,903.10
减:本期投入金额	50,017,948.01
减: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款	–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583,866.30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2019年12月31日)	165,109,821.3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特制定了《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不存在违反《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户名	募投项目名称	开户行	监管账户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元)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新型无线通信系统与终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7010078801500000695	活期	152,024,512.85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通信设备与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7010078801300000696	活期	13,085,308.54
合计					165,109,821.39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726.42万元。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A90075号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详见公司2018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临2018-017号)。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2019年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14,000.00万元	4.00%/年	2019年1月14日	2019年4月14日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2,000.00万元	3.40%/年	2019年5月9日	2019年6月13日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13,000.00万元	3.70%/年	2019年5月9日	2019年8月7日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10,000.00万元	3.60%/年	2019年8月19日	2019年11月17日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13,000.00万元	3.65%/年	2019年11月21日	2019年12月21日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临2019-002号)、2019年4月17日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临2019-017号)、2019年5月10日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临2019-024号)、2019年6月15日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临2019-036号)、2019年8月9日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临2019-039号)、2019年8月20日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临2019-043号)、2019年11月20日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临2019-051号)、2019年11月22日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临2019-052号)、2019年12月25日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临2019-053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2019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了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90025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七一二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七一二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及《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		39,702.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01.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87.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无线通信系统与终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30,000.00	30,000.00	2,098.11	15,500.80	51.67%	不适用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完全达产	不适用	否
通信设备与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无	5,000.00	5,000.00	2,903.68	3,784.54	75.69%	不适用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完全达产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4,702.20	4,702.20	0	4,702.20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39,702.20	39,702.20	5,001.79	23,987.5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726.4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2019年度,公司先后五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取收益3,990,694.44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0-011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的相关要求,公司拟对相关会计政策和涉及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

(二)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三)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

(四)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合并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母公司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360,035,830.66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169,320,685.16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153,099,287.33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022,009,081.88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357,070,150.66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138,899,214.23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153,099,287.33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018,016,277.18元。
(2)在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下新增"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本期金额0.00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本期金额0.00元。

(二)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合并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母公司
将部分"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应收票据:减少360,035,830.66元;应收账款:减少50,363,025.77元;应收款项融资:增加409,275,969.22元;其他综合收益:0.00元;递延所得税资产:169,915.92元。	应收票据:减少357,070,150.66元;应收账款:减少50,363,025.77元;应收款项融资:增加406,325,117.62元;其他综合收益:0.00元;递延所得税资产:166,208.82元。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合并报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28,132,034.79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28,132,034.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60,035,830.66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58,912,943.4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169,320,685.16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118,957,659.39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0,363,025.7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2,460,713.9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2,460,713.99
持有至到期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工具)		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其他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母公司报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01,467,762.08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01,467,762.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57,070,150.66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55,962,091.8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138,899,214.2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088,536,188.46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0,363,025.7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06,862,618.7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06,862,618.79
持有至到期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工具)		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其他债权投资(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四)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2020年03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如下: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8日